生命科学技术学院关于做好2021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通知

-07-

2021-04

文章来自：生命科学技术学院    阅读次数：15

院内各教学单位：

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过程是实现本科培养目标要求的重要教学环节，请各系务必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组织相关师生认真学习《暨南大学关于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若干规定（试行）》（暨教〔2005〕14号）（见附件1）等相关文件，并制订详细的工作安排，将责任层层落实到位，确保本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高效高质完成。

今年学校拟以试点形式使用暨南大学大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（网址：http://jnu.co.cnki.net/）（以下简称“管理系统”）。我院作为试点学院，需在该系统上按要求完成选题，上传开题报告书、中期检查记录表、导师指导记录，组织查重检测、答辩和成绩评定等相关工作。

我院已于上学期完成了学生选题及确定指导教师的书面工作，现将其他相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指导教师进一步做好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指导工作**

（一）本学期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应不少于6次，每周不少于1次。

（二）系主任和指导教师需在暨南大学大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上审核学生提交的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和指导记录。

（三）指导教师除对学生毕业论文的内容把关外，还应指导学生在论文格式上做到规范、严谨。

（四）学生在管理系统上提交和审核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和指导记录截止时间为5月10日。对于未按时提交或审核不通过者，取消答辩资格。

**二、严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关，杜绝作假行为**

从2021届起，学校将逐步实施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前抽检工作。抽检范围与比例：学校会从管理系统随机抽取2%-5%的2021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送检。

学校今年使用管理系统对全部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相似性检测，学院教科办负责具体落实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相似性检测工作。学校为学生提供2次查重检测机会。我校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查重检测文字重合率上限标准原则上不超过30%，对于第2次查重检测仍未通过者，延期答辩。

**三、各系做好答辩和评定等工作**

（一）各系要按要求做好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和成绩评定等工作，制定公平、公正、可操作的答辩小组设立标准和评分标准，确保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质量。

各系评选院级优秀毕业论文的名额控制在10%以内。

（二）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最终成绩=指导教师评分（20%）+评阅人评分（40%）+答辩评分（40%）。教师评分要适当，在成绩处理上分出档次，按学校要求控制优良比例：优秀（90分以上）≦15%，良好（80-89分）≦45%。对于确实不能达到毕业论文要求的，可给予不及格成绩处理。

同时，在论文评定中，指导教师和评阅人意见应详细具体，要写出评分理由，指出论文优缺点。

**四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的格式要求**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规范应按照《暨南大学关于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若干规定（试行）》（暨教〔2005〕14号）要求，鼓励双面打印装订。

**五、答辩工作安排**

（一）时间安排

4月29日前，学生上传毕业论文开始首次查重检测，查重不通过的不安排答辩。

5月6日-10日，学院教科办从每个专业抽查50%的论文并组织专家开展抽查论文评审工作。各系根据抽查结果安排后续答辩及整改工作，并将不合格论文的整改情况及时报学院教科办。

5月10日，各系安排答辩秘书，公布分组名单；系主任分配评阅专家。

5月11日，院系工作人员根据第一次查重结果确认答辩资格。

5月15日前，各系进行毕业论文答辩。

5月18日前，各系将通过第一次答辩的学生的成绩录入综合教务管理系统。同时推荐参评院级和校级优秀毕业论文的论文名单。

5月31日前，全体学生将修改后的论文上传进行第二次查重。

6月5日前，各系安排第二次答辩。

6月10日前，通过论文答辩的学生（包括参加第一次、第二次答辩）需在导师的指导下参考答辩老师的意见，对论文做最后的修改和完善，并在暨南大学大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上提交论文终稿（仍然会进行查重检测，但不计入学生的查重次数）。各系在审核学生提交的论文终稿时，要对学生论文格式进行形式审查，发现问题及时反馈给学生并及时纠正问题。

（二）答辩流程及具体要求

1、答辩过程中，答辩同学播放PPT 汇报，时间5-8分钟；答辩老师提问3-5分钟，采取即问即答的方式；答辩秘书做好答辩记录。

2、答辩结束后三天内，答辩委员填写好纸质的评阅人意见和答辩决议，并按评分细则评定评阅分数和答辩分数。在暨南大学大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上，指导教师给评阅成绩，评阅专家给评阅成绩，系主任给答辩成绩。

3、论文答辩不通过的学生需由指导教师指导其修改论文，参加第二次答辩。

**六、提交毕业论文及附件安排**

6月10日前，学生将论文终稿装订成册（一式三份）交各系汇总。各系将毕业论文纸质版（一式二份）交学院档案室归档。

同时，各系还需提交以下附件材料：1、毕业论文成绩； 2、答辩记录纸（答辩时由各答辩小组负责人指定专人记录）；3、答辩会决议（由各答辩小组负责人指定教师填报）。

**七、其他事项**

1、各毕业生论文答辩工作由学生所在单位组织；教师须参加其指导的学生的答辩会。

2、学院教学指导分委会拟于5月20日组织答辩，将根据各系的推荐，评选出院级优秀以及可参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的论文。

3、学院相关工作联系人：向老师；联系电话：85226263。

附件：

1.[暨南大学关于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若干规定（试行）.doc](https://sky.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8f/20/a55ff4d04ba08bdeecb94f77c57a/e671b9c9-1557-4dfa-bfcb-28bb4cdb30a9.doc)

2.[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.doc](https://sky.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8f/20/a55ff4d04ba08bdeecb94f77c57a/0299581b-ef8d-49d1-95a3-c0348d2385f3.doc)

3.[教育部关于印发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.pdf](https://sky.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8f/20/a55ff4d04ba08bdeecb94f77c57a/4c662ed0-4154-4a5d-953c-2d0975c06cd2.pdf)

4.[毕业论文相关文件及表格.zip](https://sky.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8f/20/a55ff4d04ba08bdeecb94f77c57a/a4e0dfde-9e2d-493e-8004-a24ef36b4093.zip)

         生命科学技术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21年4月7日